

证券代码：834940

证券简称：恩瑞达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恩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科技财富中心 B 座 1106 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邹海青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恩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887,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1 人，董事张晓瑞、段维庆、陈侃默、陈奕材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陈忠慧因个人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8,88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8,88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恩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2）、《北京恩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1）。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8,88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8,88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8,88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关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恩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提供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报告》，现将《审计报告》提交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8,88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4,708,433.53 元，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8,88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关于<北京恩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提供公司北京恩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立信中联专审字[2021]C-0018 号），现将该报告提交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8,88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中闻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永芝、陈媛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恩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恩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4 日